

搭建“连心桥”共筑“戒治路”

省高阳强制戒毒所开展“六个一”亲情修复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潘晓伟)8月28日,在省高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心理矫治中心的沙盘室内,专职心理咨询师引导戒毒人员张某和前来探视的妻子共同参与沙盘摆放,帮助夫妻疏解内心问题,让心存隔阂的小两口重归于好。感受到亲情力量的张某当场痛下决心:一定要好好戒毒,决不辜负民警和家人的期盼。

这是省高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开展“六个一”亲情修复活动中一个场景。据悉,8月28日至29日,省高阳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亲情·回归”为主线,在戒毒人员中组织开展了“六个一”亲情修复活动,以戒毒场所开放日

活动为契机,邀请10余名戒毒人员家属走进戒毒所,与戒毒人员零距离接触,通过开展一次心理辅导、接受一次沙盘治疗、观看一部亲情电影、体验一次亲子互动、奉献一份真挚爱心、诵读一封感恩家书活动,助力提升心理矫治工作质效,帮助戒毒人员坚定戒毒信心。

良好的家庭关系是戒毒人员戒除毒瘾最有力的保障。活动前,该所心理矫治中心对全体戒毒人员家庭关系进行了全面摸底,对筛查出有亲情问题的戒毒人员进行重点谈话,专职心理咨询师有针对性地制定“一对一”亲情修复方案。专职心理咨询师通过聆听、引导、沟通、交流,对戒毒人员和亲属进行“一

对一”心理辅导,以亲情修复为突破口,激发戒毒人员内在动力。

在沙盘治疗活动中,专职心理咨询师观察、复盘沙盘作品,帮助戒毒人员和亲属疏解内心,重建亲情。戒毒民警组织戒毒人员及家属观看电影《你好,李焕英》,以电影中的感人情节引起戒毒人员和母亲的情感共鸣,用母爱的无私奉献坚定戒毒人员戒毒的信心和决心。在亲子互动中,戒毒人员和亲属通过手绘脸谱的形式进行互动和沟通,让戒毒人员找到了家的感觉。活动现场,还有戒毒人员打来洗脚水,为母亲、儿子洗脚……亲情浓浓,现场感人至深。

戒毒人员还用最传统的方

式,拿起笔将无尽的真情倾诉在笔尖,并进行了感恩家书诵读,表达了“戒除毒瘾,争取早日回归家庭,才是对亲人最好的报答”的心声。听完感恩家书,戒毒人员孟某的母亲流着泪说:“妈妈没有放弃你,警官没有放弃你,我和爸爸天天都在等你回家……”

着眼用亲情力量感化戒毒人员,让亲情成为戒毒人员戒除毒瘾的强大助力,省高阳强制隔离戒毒所将建立亲情修复长效机制,利用探访日和场所开放日等时间节点,为戒毒人员与亲属搭建亲情修复“连心桥”,为戒毒人员构筑稳定的亲情支持系统,帮助他们在所内积极戒治,回归后获得重生。

容城县检察院监督规范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 (李海鸿)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工作,维护指定居所监视居住人员的合法权益,容城县人民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部门以常态化日常检查和突击抽查的方法,不断完善和提升刑事执行检察监督质效。

在指定居所实地检查中,检察官通过调阅民警交接班、被指居人出入指居点及身体检查登记记录、指定居所是否具备正常生活和休息条件、被指居人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保障等多方面多角度展开调查。此次

检查从整体上看指居所设施齐备,监控安全防范措施到位,针对发现的问题和安全隐患,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4份、检察建议书1份,提出了整改意见5条。

为进一步落实整改措施,抓出实效,容城县检察院向公安局通报了检查发现的问题,并公开送达了法律文书,指出了执行工作漏洞,分析了形成原因,逐条研究,逐一建议。容城县公安局表示,将依托检察反馈意见,加强学习培训,建章立制,发挥内部督察作用,确保依法规范执行。

乐亭县检察院干警开展走访活动

面对面问需服务民营企业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蒋玲玲)日前,乐亭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先后走访辖区多家企业,围绕如何积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等内容,与各企业负责人座谈,面对面听取民营企业家意见。

座谈交流中,检察官就检察机关的相关职责及检察机关服务民营企业工作的举措作了详细的解释说明。各企业负责人畅所欲言,分别介绍了各自企业的发展状况及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需求。检察官

针对企业家们提出的法律问题现场答疑解惑,提供法律服务,第一时间解决企业问题。

检察官表示,在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畅通企业家意见建议、政策咨询、诉求表达的沟通渠道,健全日常联系机制,推动双方信息互通共享;有针对性地开展企业法治教育,引导企业经营人员依规治理、守纪经营,共同构建“亲”“清”政企关系。并将认真梳理与会企业家提出的意见建议,研究落实措施,把服务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检察工作落得更细、更实。

顾客付款未付全民警快速帮追回



为进一步推动强制报告制度落地落实,海兴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干警深入辖区图书馆、宾馆、网吧、KTV、市民广场等20余处场所,开展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监督宣传活动,积极宣传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对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意义,以及不依法履行强制报告制度义务可能引发的法律责任。图为该院干警向旅馆场所经营者宣传相关规定。

李晓璐 孙清清 摄

高速出口跨实线变道小客车“右半身”被刷花

河北法制报讯 (马淑阳)小客车冷不丁实线变道,大货车躲不及“热情相拥”。近日,在京昆高速石家庄井陉路段一服务区入口,发生一起小客车错过出口跨越实线随意变道,被后方大货车剐蹭的交通事故。

8月23日9时30分许,高速交警西柏坡大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在京昆高速北京方向325公里、井陉北服务区入口处发生一起事故,民警接指令后立即赶往现场。

现场勘查发现,一辆红色大货车和一辆黑色小客车,一前一后停在井陉北服务区入口处,黑

色小客车右侧大面积被剐蹭,受损严重,红色大货车车头左侧受损严重,服务区入口导流线处多个反光水码及护栏被撞坏。

经查看行车记录仪视频和询问双方当事人,事发前黑色小客车一直在左侧第一车道上行驶,行驶到井陉北服务区入口时,从第一车道碾轧白实线连续变换至第三车道,同方向后方红色大货车遂紧急避让也没有控制住,左前角剐蹭黑色轿车右前部位,随后又撞向匝道口反光水码和护栏,造成两车不同程度受损及一定路产损失,所幸没有人受伤。

结合相关证据,高速交警认定,黑色小客车在高速公路上违法变道承担事故全部责任,并依法对其违法行为予以处罚。

交警提醒:

高速公路出口路况复杂、危险情况多,驾驶人要做好行前准备。行驶至出口前端要提前看清路标,快速决定是否下路,保持好前后车距向右侧变道。一定不能从左侧车道跨越实线直接变道,以免被后车刮碰追尾。如果错过出口,应当继续行驶至前方出口下路再返回,不得在出口处随意变道、急刹减速、倒车逆行。

后,根据以往的经验,判断已经收到款项,没有细看付款明细。待晚上清点货款时,焦女士仔细盘点售货账单,才发现购买772元货物的顾客只付了72元,焦急的焦女士连忙报警求助。

民警通过查看商店的录像,确认购买商品未付全款顾客后,在周边展开走访调查,成功了解到该顾客的信息,并与其取得联系。顾客此时一脸疑惑地表示自己已经付过款了,当她查看手机的付款记录时,这才发现自己付款时由于粗心少点了一个“7”,事后也未再查看。

原来,之前一位顾客来店内购买了价值772元的货物,并在现场通过支付软件付了款。店主焦女士听到“嘀”的一声

从个案办理到行业治理
成安县检察院督促整治有毒有害物质排放行为

河北法制报讯 (冯华年 龚飞)近日,成安县人民检察院在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过程中,发现一非法倾倒污泥污染环境案线索,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侦办。同时,协同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治理专项监督,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推动行业源头治理。

省检察院部署开展“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后,成安县检察院成立专项监督公益诉讼团队,开展专项监督,推动形成专项监督工作合力。该院公益诉讼团队通过线索排查,发现在成安县某乡镇一处坑塘存在大量颜色发黑、散发异味的泥状物质,所涉土壤可能被污染。他们通过现场走访、询问村民等,认为可能存在损

害社会公共利益的事实。经对案件线索进行分析研判,初步认定存在人因为非法倾倒污泥污染环境的刑事案件件,遂将案件线索移送县公安局刑事立案侦查。

成安县公安局经侦查,以裴某某、汲某某等人涉嫌污染环境犯罪移送检察院审查逮捕。

经查,裴某某和杨某某注册成立邯郸市某农业科技公司,通过与邯郸市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污泥处置合同,约定以每吨13元的费用处置污泥。因经营亏本,该公司改为采取通过汽车运输到达倾倒地直接倾倒的方式处置污泥。从2021年开始,裴某某假借养殖蚯蚓名义在邯郸市周边多地非法倾倒处置污泥。2022年7月底,

裴某某联系一家运输公司提供车辆和司机负责运输,通过汲某某联系找到成安县某村一处坑塘作为倾倒地点,以每车110元的处置费开始在该处坑塘内倾倒处置污泥,造成环境污染。倾倒物质系邯郸市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产生的污泥,运输公司伙同处置公司直接将污泥倾倒至成安县某村大坑里系非法处置。

经某司法鉴定中心鉴定,认定坑内的污泥属于有害物质。某专业机构对污泥倾倒后环境损害进行鉴定评估,认定倾倒的污泥属于有害有毒物质;倾倒污泥坑内的土壤被倾倒物污染,受到环境损害,损害面积约为17306.87平方米,深度约为1米。

目前,成安县检察院已对涉嫌污

染环境犯罪的嫌疑人裴某某、汲某某等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并通过内部协作配合机制,将案件线索移送公益诉讼部门,着手准备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相关工作,对受损的土壤进行环境损害鉴定评估。

针对排污行业不规范排放挥发性有害物质的情况,该院积极通过风险提示、联合调研、专项监督等模式,协同生态环境部门开展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治理专项监督,破解中小微企业治污降碳与生存发展难题,根据“谁污染、谁治理、谁损害、谁赔偿”的环境立法宗旨,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推动行业源头治理,营造了对环境污染犯罪“零容忍”的社会效应。

须解决的困难,法官最终决定,到原告住所地,以巡回审判方式开庭审理此案,并邀请村干部、村民代表参加旁听,以案释法、现场普法。

巡回庭审中,法官在庭审前、庭审中、庭审后,耐心细致持续开展释法明理工作,从情理法角度释明赡养义务的相关法律规定,结合老人及三个子女的居住情况、经济条件商讨可行性赡养方案。最终,案件当事人均表达了通过调解解决本案纠纷的意愿,并就赡养方案达成初步一致意见,该起赡养纠纷化解取得实质进展。

庭审结束后,南便法庭干警结合现场审理的案例,就婚姻家庭、邻里关系、土地承包等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法律问题进行了普法宣传,引导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